

改革创新 系统推进管理基础工作

■ 陈 军

多年来，安徽省合肥市财政部门始终坚持为民理财的理念，系统推进管理基础工作，搭建高效管理平台，深入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加快财政管理信息化建设，有力促进了财政经济社会跨越发展。

构建 ISO 质量管理体系 强化规范内部管理

合肥财政积极引入现代管理理念，实现“质量管理”、“绩效管理”、“学习型机关”、“文化建设”与财政发展的有机融合，促进财政管理整体水平不断提升。一是积极引入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整合规范内部管理，将 ISO 的管理理念与机关内部管理体系有机融合。以局《质量手册》和部门《工作手册》为结合点，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转化为财政财务管理标准，以策划、实施、控制、改进的标准化过程模式规范财政工作流程。科学设置工作岗位，明确界定岗位职责，确定工作衔接的节点和程序。各项工作按照“策划先行、严格实施、同步控制、持续改进”原则实施，优化了内部工作流程，夯实了基础管理，强化了行为规范，提高了工作效能。二是积极创建学习型机关，充分发挥组织学

习的作用，以财政论坛、培训讲座等形式开展互动交流。健全学习激励机制和导向机制，实行学分制管理，着力健全组织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的双向并行机制。坚持工作学习化、学习工作化，突出学以致用理念，提升干部职工运用理论思考和解决现实问题的意识和能力。三是创新财政文化建设，以“奉献实现自我，实干成就卓越”价值观为核心理念，着力打造“人文财政、和谐财政、卓越财政”。结合职业特点制定职业道德规范，加强行为文化建设，开展争创“国家级文明单位”工作，建设具有行业特色的财政文化体系。

打造涉税信息平台 助推税源精细化管理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涉税信息分散及传递不畅成为影响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率的瓶颈。为此，合肥财政着力搭建涉税信息平台，实现涉税信息交流共享和综合利用。在税源普查的基础上，利用信息技术建立跨部门、跨系统的涉税信息系统，实现房产、税务、国土、规划、工商等 30 家部门涉税信息集中共享，2010 年上半年共采集各类涉税信息

1000 多万条；建立税源普查、综合治税、收入分析三大功能模块，实现税源的动态管理和收入的综合分析，为有效开展税源监控提供支持。同时，建立信息联络员、信息及时传递、信息定期处理和反馈、信息定期分析、协税护税工作考核五项制度，定期采集涉税数据，加强综合分析比对，将比对发现的异常信息提交税务部门核查处置，形成了跨部门源头控管、协调联动的协税护税工作机制。涉税信息平台的构建全面反映了分行业、分企业、分税种、分等级的收入结构，也直观反映了重点税源纳税贡献及变化情况，实现企业一户式查询，对规范税收秩序、鼓励合法纳税、打击偷税逃税发挥了重要作用。

整合财政专项资金 构建四大政策体系

针对专项资金由多个部门分散管理，存在标准不一、重复补助、留下寻租空间等问题，合肥财政改革专项资金管理机制，将原来分散在各职能部门的奖补政策整合归类，并制定完善配套细则，构建了财政对工业、自主创新、现代农业和现代服务业的四大政策支持体

系,集中财力优先保证对经济社会发展牵动性强的重大项目。2009年,设立了14亿元的专项资金,重点支持了大型骨干企业和一批发展潜力大、生产势头好的中小企业,集中资金扶优扶强,取得显著成效。全市工业产值突破3000亿元大关,其中,规模以上企业完成产值2749.2亿元,实现利税205.6亿元。产值、增加值、销售收入及利税指标年均分别递增34.38%、30.61%、30.29%、21.94%。同时,创新融资方式,积极发挥政策性担保作用,通过信保合作、银保合作,为全市1037户中小企业融资43.7亿元,有效缓解了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2009年,参保企业新增销售收入170亿元,新增税收9.5亿元,新增就业近1.2万人。

推进财政管理改革 健全科学化财政管理体系

树立现代财政管理观念,创新财政运行机制和管理模式,将科学化、精细化的要求贯穿于财政管理改革的各个环节。一是深入推进以部门预算为核心的预算管理改革,加大资源整合力度,将表彰奖励经费、会议费、市级组织统一安排培训的培训费和宣传公告项目经费统一在市级单列项中安排,不再分散安排到预算单位。改革预算编制办法,公开预算编制过程,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积极参与;改革预算分配方法,公开预算编制审核标准,科学细化经费综合定额,完善实物费用定额标准;强化预算执行管理,推行预算追加听证;自觉接受人大审计监督,实行动态监控。二是将改革向项目绩效延伸,每年选择部分社会关注度高、影响较大的

重点项目、民生项目进行绩效考评,并将考评结果与单位次年预算编制挂钩,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会同人行、审计、监察等部门,对全市市直行政单位银行账户进行全面清理,除经批准依法依规必须保留的账户外,各单位的其他账户全部撤销,累计撤销单位开设的各类账户878个,划缴财政管理资金21.96亿元。同时,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严把单位开设账户关口,各单位确需开设账户的,须经财政、监察审核,报经市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四是对暂时闲置的财政资金通过采取定存、协定存款等方式进行有效的国库现金管理,实现财政资金保值增值,2008—2009年两年净增加收入超过4亿元。五是强化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建立了从“入口”到“出口”的一整套管理机制,构建资产动态信息管理系统,促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财务管理有机结合。市直各行政事业单位的房屋所有权证和国有土地使用证以及出租、出借资产的租赁合同原件,上交财政统一管理。为实现社会公平,规范权力运行,对所有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房产实行公开招租。2010年首批房产公开招租的最终成交价格较原先租赁价格提高了30%以上,实现了国有资产收益的最大化。六是规范改进政策兑现申报审核程序。工业、自主创新、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四大财政支持政策专项资金补助均在市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受理。相关部门一次性审结,并将评审结果在中心大厅、网站和有关媒体进行三榜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经市政府批准,由市财政部门直接拨付给相关企业或单位,实现了起点公平、过程公平、结果公平,提升了工作效能。

加快金财工程建设 推进信息化与财政业务融合

合肥财政以金财工程应用支撑平台一体化建设、基础数据库数据建设为抓手,搭建网络办公平台,推进政府财政管理系统应用,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提高财政工作效率。一是在财政业务系统建设中,注重业务与技术的融合,先后引进开发各类财政业务系统28套,从收入到支出,从预算编制到执行、决算,从资产、资金管理到资源管理,实现信息化系统全覆盖。二是率先在全省启动市本级平台一体化实施工作,分阶段实施上线运行。2010年将完成省财政厅已经整合的统一门户管理、基础信息管理、项目信息管理、预算编制管理、预算指标管理、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公务卡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工资统发管理、财政账务管理、综合查询分析管理、财税库银互联、非税收入管理等13个业务系统,并根据全市业务需要开发往来资金管理系统。三是大力推进基础数据库建设。建立统计制度,完善财政收支分月调度机制,健全细化基础数据统计工作,加大考核督查,定期召开局财政收支分析会议,切实加强财政基础数据统计工作,全面、及时、准确地反映重要财政收支情况,并提供决策参考。建立财政供养人员月变动报告制度,构建市财政局、公务员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员信息报告联动机制,由市财政局提供纳入财政预算的单位情况及性质,按月汇总整理,向市政府提供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月度信息。^①

(作者为安徽省合肥市财政局局长)

责任编辑 周多多